

目 录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会计报表及附注	
会计报表	2-7
会计报表附注	8-45

审计报告

深鹏所股审字[2006]025 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银行”）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5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发展银行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发展银行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深圳

2006 年 3 月 30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龙 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克晶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除另有说明外，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简介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 年 5 月 10 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 1987 年 12 月 22 日正式设立。1988 年 4 月 7 日，本行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公开上市。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深圳、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济南、青岛、珠海、佛山、宁波、温州、成都、昆明等地开设了分支机构。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 00000008 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号为 B11415840H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境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制度

本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2.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和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银行外汇业务采用分账制。期中交易按各原币记账，期末，除权益类项目外，将各原币种报表按决算日市场汇价折合人民币与人民币报表合并，权益类项目按照历史汇率折合为人民币。不同汇率之间形成的差额，作为外币折算差额单列项目反映。由于外币兑换及外币买卖产生的折算差额则列入当期汇兑损益。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低的投资，以及存放人民银行可运用的备付金存款和期限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拆放同业款项。

6. 应收款项坏账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提取的损失准备列入“坏账准备”项目。

对于除贷款外的生息资产，包括应收账款（不含应收利息）、存放同业、拆放同业、拆放金融性公司、买入返售证券、应收租赁款等，本行于期末逐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合理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贷款等生息资产的应收利息，在其到期 90 天尚未收回时，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不计提坏账准备（见附注二、20）。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行于期末先对个别款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后合理计提坏账准备或核销，其余款项于期末按其账龄根据如下比例提取坏账准备：

账龄	提取坏账准备的比例
1 年以内	1%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年以上	100%

7.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的短期投资初始成本按取得的实际成本计量，期末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出售短期投资的损益于出售日按短期投资账面净值与收入的差额确认。

8. 贴现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贴现以贴现票据到期价值计价；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计入“递延收益”贷项，在贴现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贴现利息收入。

本行以贴现票据到同业或中央银行再融资的业务，分为卖断式和回购式两种：卖断式再融资的业务，本金部分转销贴现项目；回购式再融资的业务，本金部分计入同业或中央银行借款；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收到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计入“递延收益”借项，在贴现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利息支出。

9. 贷款的种类和范围

本行的各项贷款包括：抵押、质押、保证、无担保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担保垫款、信用证垫款等各种信用垫款、贴现、进出口押汇等。

（1） 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

短期贷款是指本行根据有关规定发放的，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各种贷款，包括抵押、质押、保证、无担保贷款、进出口押汇等。中长期贷款是指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种贷款。

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本金以实际贷出的金额入账。期末按照贷款本金和适用的利率计算应收利息。

（2） 逾期贷款

逾期贷款是指因借款人的原因在贷款到期后（含展期后到期）没有归还的各项贷款，包括因贴现票据到期承兑人不能按期支付或本行承兑的汇票及本行开具的信用证、保函等因申请人保证金不足等原因造成的被动垫款。

（3） 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

应计贷款是指贷款本金及其应收未收利息均未逾期90天的贷款。非应计贷款是指其贷款本金或其应收未收利息逾期90天以上没有收回的贷款；各项贷款在其贷款本金或其应收未收利息逾期90天时转为非应计贷款；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的利息收入确认标准见附注二、20。

10. 贷款损失准备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损失。

本行于期末分析各项贷款的可回收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贷款损失提取贷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的提取是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质押物的合理价值、担保人的实际担保能力和本行的贷款管理情况等因素，分析其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合理计提。

提取的贷款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发生贷款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已核销的贷款以后又回收的，按已核销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予以转回。

本行没有需提取特种贷款损失准备的情形，故没有计提特种贷款损失准备。

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规定，商业银行应计提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其年末余额应不低于年末贷款余额的 1 %；中国人民银行同时规定商业银行应分年逐步提足各类准备，但最晚不超过 2005 年。本行 2005 年 4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于 2005 年起 3 年内达到上述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金[2005]49 号文《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本行一般准备按照风险资产期末余额 1% 从利润分配中计提，一般准备作为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

11. 呆账的认定及核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金[2005]50 号文《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规定，本行经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的程序之后，符合规定条件的债权或股权被认定为呆账。

呆账经本行董事会同意及办理国家规定的相关手续后核销。

12. 买入返售款项及卖出回购款项业务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款项以实际支付或收到的金额入账，买入价和卖出价之间的差额在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款项存续期间中平均摊销，计入当期买入返售利息收入或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3.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的表决权资本，或虽拥有 20% 以上的表决权资本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行仅对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盛公司”）拥有 20% 以上的表决权资本，元盛公司已在清理，本行对其账面股权投资成本已采用权益法调整至零。

本行的长期债权投资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于期末按应计利息及投资折价或溢价摊销的金额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折价或溢价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

对于预计不能收回或发生重大贬值的长期投资，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4.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及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0%—2.8%）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30%
运输工具	6 年	16.20%
电子计算机(大中型)	5 年	19.80%
电子计算机(微型)	3 年	33.00%
机电器具	5 年、10 年	19.80%、9.90%
自有房屋装修	5 年、10 年	20.00%、10.00%
经营性租入房屋装修	按租赁期	-

15.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行的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包括直接建造和购入有关资产的成本、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有关的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及外币汇兑差额，并扣除交付使用前取得的收入。在建工程于交付使用后转为固定资产。

16.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本行无形资产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账，购买软件款在软件投入使用后按 5 年平均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按购买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合同未作规定的，按 8 年期限平均摊销。

17.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预计不能正常使用或发生重大永久性贬值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

18. 长期待摊费用及开办费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开办费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计入当期损益。

19. 抵债资产核算方法

本行按法定程序取得的抵债资产，按实际抵债部分的贷款或其他债权的本金和其已确认的表内应收利息作为入账价值，为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税费、垫付的诉讼费等计入抵债资产的价值。

期末抵债资产按其估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在处置抵债资产时，按取得的处置收入和其账面净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收入确认原则

利息收入，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或其应收未收利息到期 90 天以上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已计提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表外核算的应计利息，在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非应计贷款收到还款时，先冲减贷款本金，本金全部收回后收到的还款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

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同时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权利的凭证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1. 支出确认原则

本行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算各项利息支出和其他支出。

22. 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中的债务法。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包括：（1）本期应交所得税；（2）本期发生或转回的时间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3）由于税率变更或开征新税，对以前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的调整数。

本行根据会计报表所列的税前利润或亏损金额经纳税事项作出调整后，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并按适用的税率计算本期应交所得税。

本行按本期发生的时间性差异用现行所得税率计算本期发生或转回的未来应交的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负债）和未来可抵减的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递延税款借项”或“递延税款贷项”列示。

本行时间性差异主要由于资产减值准备而产生，当以后转回时间性差异的时期内有足够的应纳

税所得额予以转回时，确认时间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金额，并作为递延税款的借方反映。

23. 外汇交易合约

本行以远期或掉期外汇交易合约的到期应收金额计入表外科目“期收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到期应付金额计入“期付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外汇合约到期交割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交割当期损益。

24. 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法》及本行章程，本行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定的净利润的 10% 和 5%—10% 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该项公积金已达本行注册股本金额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和法定公益金。

根据《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金[2005]49 号文《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的规定，本行在利润分配时应提取一般准备，按提取一般准备后的余额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或分配股利。本行一般准备按照风险资产期末余额 1% 从利润分配中计提，分年提足，提取的一般准备作为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

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4 号—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规定，本行应当按照经境内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但在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和分配股利时，应当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孰低者为基准。

股利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

25. 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按照《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及有关部门的要求，本行唯一的子公司元盛公司应予脱钩，元盛公司处于清理整顿状况且对本行财务情况影响并不重大。根据《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本行不合并其会计报表；本行无其他子公司及须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情形，因此本行不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元盛公司的有关情况在附注十一中进行披露。

26. 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以前年度各项贷款及各项存款计息日按中国银行业惯例为每月的 20 日。经本行 2006 年 3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本行本年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将利息计提日改为每月月末。董事会认为，将计息日改为每月的月末将使本行会计报表能够提供有关本行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以及和国际通行标准接轨。本行将于未来期间持续地应用新的计息日。

本行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及上期对比数。有关影响情况如下。

(1) 累积影响数

	累积影响数	对 2004 年度	对 2003 年度	对 2003 年度期初
追溯调整事项	合计	净利润影响	净利润影响	未分配利润影响
调整利息收入	156,335,063	22,595,787	-34,326,474	168,065,750
调整利息支出	76,642,407	14,235,563	10,260,514	52,146,330
调整营业税金及附加	8,580,293	1,224,633	-1,887,956	9,243,616
调整所得税	21,460,371	2,340,197	-13,408,793	32,528,967
合计	49,651,992	4,795,394	-29,290,239	74,146,837

(2) 对以前年度利润分配的影响

		对 2004 年度利	对 2003 年度利	对 2003 以前年度
项目	合计	润分配的影响	润分配的影响	利润分配的影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965,199	479,539	-2,929,024	7,414,684
提取法定公益金	2,482,600	239,770	-1,464,512	3,707,342
提取一般准备	9,930,399	959,079	-5,858,047	14,829,367
合计	17,378,198	1,678,388	-10,251,583	25,951,393

(3) 会计报表期初数的调整比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原 2004 年度 报表金额	调整数	本年报表 期初数金额
应收账款	75,008,634	156,335,063	231,343,697
应付账款	635,548,554	76,642,407	712,190,961
应交税金	395,564,267	32,047,373	427,611,640
递延税款贷项	200,228,169	-2,006,709	198,221,460
盈余公积	262,684,525	7,447,799	270,132,324
一般准备	269,773,946	9,930,399	279,704,345
公益金	87,561,508	2,482,600	90,044,108
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32,273,794	666,929,035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项目	原 2004 年度 报表金额	调整数	本年报表的 上年比较数
利息收入	5,492,569,629	22,595,787	5,515,165,416
利息支出	2,357,499,155	14,235,563	2,371,734,7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1,348,087	1,224,633	412,572,720
所得税	201,418,621	2,340,197	203,758,818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6,301,963	29,156,788	475,458,75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77,428	479,539	29,456,967
提取法定公益金	14,488,714	239,770	14,728,484
提取一般准备	57,954,855	959,079	58,913,934

三、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金融业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额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33%
	其中：离岸业务利润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21 号文，从 2001 年起，金融保险企业营业税税率每年下调一个百分点至 5% 为止，本年营业税税率为 5%。

经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4]1113 号文批准，本行本年所属分支机构执行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办法，暂不实行就地预缴，由本行总行统一计算并缴纳所得税。

四、本行所控制的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占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2,010 万元	100%	房地产业	否（附注二、25）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87,992,420	703,081,594
合计	787,992,420	703,081,594

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准备金存款（人民币）	10,393,278,630	9,453,978,643
备付金存款	10,422,812,921	8,823,368,542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4,374,000	11,232,000
准备金存款（外币）	141,239,474	115,626,941
合计	20,971,705,025	18,404,206,126

准备金存款是根据本行人民币一般性存款的 8%（2004 年 12 月 31 日：8%）及外币一般性存款的 3% 计算。

3. 存放同业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境内同业	5,887,788,519	4,433,337,371
存放境外同业	768,467,991	803,126,612
合计	6,656,256,510	5,236,463,983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76,826,553	78,642,796

存放同业款项中人民币 20,242,340 元因涉及票据纠纷被冻结。

4. 拆放同业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拆放境内同业	1,951,586,531	1,342,265,000
拆放境外同业	1,435,380,119	1,409,826,600
合计	3,386,966,650	2,752,091,600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181,441,800	162,933,600

5. 拆放金融性公司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拆放境内金融性公司	238,325,138	271,021,624
拆放境外金融性公司	—	—
合计	238,325,138	271,021,624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158,899,101	168,727,246

6. 买入返售款项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5,209,000,000	6,857,800,000
已逾期的买入返售债券	51,722,138	55,022,138
买入返售贷款	1,005,000,000	770,000,000
买入返售票据	1,683,169,336	3,465,367,508
合计	7,948,891,474	11,148,189,646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27,549,923	29,022,137

买入返售的交易方为境内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7. 应收账款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229,337,261	100%	231,343,697	100%

应收账款全部系账龄在 90 天以内及其本金逾期未超过 90 天的贷款和同业往来款项的应收利息，其中无应收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

8.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附注五、19)	
1 年以内	94,794,467	12%	12,876,216	81,918,251
1 至 2 年	28,564,878	4%	2,856,488	25,708,390
2 至 3 年	15,980,912	2%	3,196,183	12,784,729
3 年以上	652,593,456	82%	525,100,283	127,493,173
合计	791,933,713	100%	544,029,170	247,904,543

账龄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附注五、19)	
1 年以内	116,064,524	14%	1,160,645	114,903,879
1 至 2 年	20,284,815	3%	2,028,482	18,256,333
2 至 3 年	17,112,545	2%	3,422,509	13,690,036
3 年以上	655,905,015	81%	499,018,643	156,886,372
合计	809,366,899	100%	505,630,279	303,736,620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其中金额较大且提取较大比例坏账准备的款项如下：

项目 / 内容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元盛公司	515,704,656	381,226,094	523,477,275	366,590,901
暂付诉讼费	159,564,938	83,533,983	136,335,555	78,154,508
购房款	22,447,541	22,447,541	22,447,541	22,447,541
苏州群鹰购物中心	8,680,000	8,680,000	8,700,000	8,700,000
珠海伟思有限公司 赔偿金	8,570,000	8,570,000	-	-

应收元盛公司款项的坏账准备系根据其财务状况（见附注十一）分析后提取；暂付诉讼费系按其账龄提取坏账准备；其他款项提取全额的坏账准备原因是账龄已在三年以上且预计无法回收。

9. 预付账款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3,039,563	861,331
预付押金	31,529,424	32,624,357
其他预付款	11,249,966	19,299,559
合计	45,818,953	52,785,247

10.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年末余额 18,156,677 元，年初余额 9,045,181 元，主要为预付一年内到期的房屋租金和租车费用。

11. 短期投资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债券	6,150,926,049	9,821,736,155
国债	1,157,418,704	1,225,130,852
合计	7,308,344,753	11,046,867,007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附注五、19） - -

短期投资中，含已签订开放式返售协议的债券投资 743,992,740 元（上年：512,305,452 元）

12. 各项贷款

（1） 贷款按种类分部情况

种类分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贷款及垫款：				
短期贷款 （不含保理融资）	66,269,601,189	42.45	64,094,308,309	50.79
中长期贷款	32,483,604,299	20.81	31,238,496,393	24.75
逾期贷款	496,724,787	0.31	1,264,560,541	1
非应计贷款	15,983,066,956	10.24	11,432,944,110	9.06
贸易融资：				
进出口押汇	1,886,572,642	1.21	1,154,051,709	0.91
贴现	38,414,272,735	24.61	16,701,407,260	13.23
保理融资	569,181,364	0.37	309,694,918	0.26
合计	156,103,023,972	100	126,195,463,240	100

贷款中，含已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贷款共计人民币 1,601,405,140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

币 4,060,480,000 元)；另外，票据贴现中，含已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票据贴现中共计人民币 450,000,000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58,829,991 元）。

(2) 贷款按行业分部情况

行业分布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农牧业、渔业	1,444,442,032	0.92	1,318,900,000	1.05
采掘业(重工业)	1,617,430,000	1.04	1,136,780,000	0.9
制造业(轻工业)	45,500,944,502	29.15	32,387,726,794	25.66
能源业	6,462,164,112	4.14	4,720,110,000	3.74
交通运输、邮电	12,152,949,578	7.79	13,582,130,000	10.76
商业	26,645,832,575	17.07	17,955,959,279	14.23
房地产业	10,627,560,247	6.81	14,640,437,167	11.6
社会服务业	17,887,798,202	11.46	12,853,930,000	10.19
科技、文化、卫生业	7,063,116,616	4.52	5,369,410,000	4.25
建筑业	4,904,596,658	3.14	5,655,340,000	4.48
金融保险业	-		513,240,000	0.41
其他	21,796,189,450	13.96	16,061,500,000	12.73
贷款总额	156,103,023,972	100	126,195,463,240	100
贷款损失准备	6,232,551,493		5,111,559,816	
贷款净额	149,870,472,479		121,083,903,424	

(3) 贷款按地区分部情况

地区分布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深圳地区	34,408,179,076	22.04	28,982,232,263	22.97
华南地区	25,364,006,412	16.25	19,580,295,899	15.52
华东地区	54,819,304,778	35.12	46,201,817,810	36.61
华北、东北地区	34,759,424,015	22.27	26,121,668,739	20.7
其他地区	5,774,159,902	3.70	4,924,293,229	3.9
离岸业务	977,949,789	0.62	385,155,300	0.3
贷款总额	156,103,023,972	100	126,195,463,240	100
贷款损失准备	6,232,551,493		5,111,559,816	
贷款净额	149,870,472,479		121,083,903,424	

(4)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部情况

(a) 短期贷款、进出口押汇及贴现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20,644,423,887	14,087,914,321
保证贷款	31,297,073,132	32,660,453,869
抵押贷款	12,908,172,898	14,057,740,351
质押贷款	42,289,958,013	21,453,353,655
合计	107,139,627,930	82,259,462,196

(b) 中长期贷款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1-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计	1-3 年	3 年 以 上
信用贷款	2,130,928,903	188,306,842	1,942,622,061	1,086,792,515	233,459,919	853,332,596
保证贷款	9,401,134,127	2,306,948,612	7,094,185,515	11,078,584,463	5,126,681,012	5,951,903,451
抵押贷款	18,576,422,219	3,227,829,963	15,348,592,256	16,292,368,366	5,242,989,455	11,049,378,911
质押贷款	2,375,119,050	821,803,166	1,553,315,884	2,780,751,049	852,180,876	1,928,570,173
合计	32,483,604,299	6,544,888,583	25,938,715,716	31,238,496,393	11,455,311,262	19,783,185,131

(c) 逾期贷款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	15,707,581
保证贷款	174,991,011	933,003,857
抵押贷款	167,982,827	283,399,103
质押贷款	153,750,949	32,450,000
逾期贷款合计	496,724,787	1,264,560,541

(d) 非应计贷款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合计	90 天以内	90 天到 1 年	1-3 年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15,178,662	79,402	390,325	21,611,462	93,097,473
保证贷款	10,328,064,081	1,898,758,361	3,282,008,611	1,238,419,147	3,908,877,962
抵押贷款	4,553,317,934	373,422,731	1,382,656,921	1,020,536,918	1,776,701,364
质押贷款	986,506,279	829,578	231,294,565	409,998,249	344,383,887
合计	<u>15,983,066,956</u>	<u>2,273,090,072</u>	<u>4,896,350,422</u>	<u>2,690,565,776</u>	<u>6,123,060,686</u>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合计	90 天以内	90 天到 1 年	1-3 年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36,366,720	-	15,537,662	91,604,637	29,224,421
保证贷款	7,874,222,636	235,934,137	1,787,559,026	1,744,824,346	4,105,905,127
抵押贷款	3,279,750,796	491,326,066	822,271,938	697,359,866	1,268,792,926
质押贷款	142,603,958	20,293,942	57,464,446	12,271,884	52,573,686
合计	<u>11,432,944,110</u>	<u>747,554,145</u>	<u>2,682,833,072</u>	<u>2,546,060,733</u>	<u>5,456,496,160</u>

13. 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损失准备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5,111,559,816	4,174,149,507
本年提取	1,705,862,159	1,786,885,574
减：本年转出	-	20,773,099
本年贷款核销	598,721,201	835,480,598
加：汇率变动	10,186,103	-
本年已核销贷款收回	3,664,616	6,778,432
年末余额	<u>6,232,551,493</u>	<u>5,111,559,816</u>

14. 长期投资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股票投资	42,985,408	42,985,408
其他股权投资	116,063,856	113,505,927
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159,049,264	156,491,335
长期债权投资：		
其中：长期债券投资	20,764,060,992	22,601,847,375
长期债权投资小计	20,764,060,992	22,601,847,375
合计	20,923,110,256	22,758,338,710

(1) 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 股权的比例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已计提的 减值准备
深金田	6,771,269	2.03%	9,662,219	9,662,219
深万科	7,665,034	0.22%	2,131,494	-
琼珠江	1,150,000	0.30%	9,650,000	9,316,500
深鸿基	1,430,000	0.30%	3,215,000	955,600
深宝恒	1,031,250	0.22%	2,519,500	-
深星源	405,221	0.06%	187,195	-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3.70%	5,220,000	5,220,000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1,000,000	0.41%	1,100,000	1,100,000
深圳中南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	4.10%	2,500,000	-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9.30%	2,800,000	2,800,000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05%	500,000	500,000
海南白云山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91%	1,000,000	1,000,000
海南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56%	1,000,000	1,000,000
海南第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63,600	0.27%	500,000	322,082
海南中海联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74%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42,985,408	32,876,401

本行正在清理该等投资，但上述股票投资变现存在一定的限制，本行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了减值准备。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所占股 权比例	初始成本	本年权益 增减额	累计权益 增减额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已计提的 减值准备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	21,010,000	-	-21,010,000	-	-
深圳嘉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3.82%	17,293,286	-	-	17,293,286	17,293,286
广东人行等二家融资中心	-	15,000,000	-	-	15,000,000	3,000,000
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	-	15,770,570	-	-	15,770,570	-
金融清算总中心会员费	-	12,000,000	-	-	12,000,000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3.03%	50,000,000	-	-	50,000,000	-
昆明市银行电子结算中心会员费	-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6,000,000	-
合计		134,073,856	3,000,000	-18,010,000	116,063,856	20,293,286

本行对元盛实业、深圳嘉丰、广东人行融资中心的投资正在进行清理，已按预计可回收金额提取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 长期债券投资

债券投资	面值	年利率(%)	购买成本	期限	本年利息	应计利息
金融债券	13,537,730,408	1.00-9.00	13,558,564,669	1999.3.20-2022.5.9	410,820,347	155,396,931
国债	6,890,044,750	1.58-11.83	6,893,188,267	1999.2.26-2012.7.19	244,077,520	156,911,125
合计	20,427,775,158		20,451,752,936		654,897,867	312,308,056

本行长期债券投资不存在变现限制，预计未来可回收金额不低于账面价值。

1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房屋及		电子计算机	电子计算机		自有房屋	租赁房屋	
项 目	建筑物	运输工具	(大中型)	(微型)	机电器具	装修	装修	合计
<u>原值</u>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935,504,680	216,884,718	353,714,060	153,519,655	228,613,841	276,952,102	433,271,498	4,598,460,554
在建工程转入			463,874	1,323,741	730,294	1,399,645	8,991,622	12,909,176
购入	7,106,197	5,857,612	62,493,393	28,298,412	21,212,542	11,984,754	10,748,729	147,701,639
清理转出	673,694,745	10,748,756	29,162,405	9,727,381	12,151,983	-	1,521,062	737,006,332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268,916,132	211,993,574	387,508,922	173,414,427	238,404,694	290,336,501	451,490,787	4,022,065,037
<u>累计折旧</u>								
2004 年 12 月 31 日	389,565,239	131,917,963	204,751,355	117,397,291	129,339,246	175,535,311	206,384,820	1,354,891,225
计提	95,342,804	24,710,683	63,923,057	27,746,306	31,350,603	23,113,034	64,163,117	330,349,604
增加								
清理转出	19,922,560	9,954,618	28,724,482	9,729,826	11,058,367	249,267	1,259,245	80,898,365
2005 年 12 月 31 日	464,985,483	146,674,028	239,949,930	135,413,771	149,631,482	198,399,078	269,288,692	1,604,342,464
<u>净值</u>								
2005 年 12 月 31 日	1,803,930,649	65,319,546	147,558,992	38,000,656	88,773,212	91,937,423	182,202,095	2,417,722,573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545,939,441	84,966,755	148,962,705	36,122,364	99,274,595	101,416,791	226,886,678	3,243,569,329

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或仍未办理的原值为人民币 540,413,501 元，净值为人民币 465,879,785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人民币 1,244,690,510 元，净值为人民币 1,183,859,375 元）。上述未办理产权登记的房屋及建筑物主要为本行为职工购置的商品房住宅，目前正在向职工出售并办理相关的手续。

16.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04 年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05 年	备注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龙华土地	9,607,758	-	-	9,607,758	-	地价款
零星装修工程	2,185,088	15,511,657	12,909,176	194,874	4,592,695	
合计	11,792,846	15,511,657	12,909,176	9,802,632	4,592,695	

本行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均为本行自有营运资金，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种类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	本年摊销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软件款	43,012,899	7,304,472	27,406,081	22,911,290
购买分支机构款	22,844,167	-	4,175,000	18,669,167
合计	65,857,066	7,304,472	31,581,081	41,580,457

种类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软件款	146,904,657	123,993,367	22,911,290
购买分支机构款	33,400,000	14,730,833	18,669,167
合计	180,304,657	138,724,200	41,580,457

18. 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	本年摊销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开办费	-	8	838,355	-
房屋租金	120,757,538	6,070,494	14,835,843	111,992,189
广告费	1,175,302	-	630,445	544,857
其他	9,473,773	2,783,926	3,312,559	8,945,140
合计	131,406,613	9,692,775	19,61	121,482,186

种类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租金	164,260,501	52,268,312	111,992,189
广告费	1,943,679	1,398,822	544,857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29,532,731	20,587,591	8,945,140
合计	195,736,911	74,254,725	121,482,186

19.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本年转入 (-) 转出	汇率变动	收回已核销 款项转回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一、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	-	-	-	-	-	-
其他应收款	505,630,279	56,403,000	29,756,704	9,000,000	-387,343	3,139,938	544,029,170
存放同业	78,642,796	-1,816,243	-	-	-	-	76,826,553
拆放同业	162,933,600	18,508,200	-	-	-	-	181,441,8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68,727,246	-9,828,145	-	-	-	-	158,899,101
买入返售款项	29,022,137	-1,472,214	-	-	-	-	27,549,923
应收租赁款	4,298,318	-103,579	-	-	-	-	4,194,739
坏账准备合计	949,254,376	61,691,019	29,756,704	9,000,000	-387,343	3,139,938	992,941,286
二、贷款损失准备	5,111,559,816	1,705,862,159	598,721,201	-	10,186,103	3,664,616	6,232,551,493
三、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	-	-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8,159,919	5,009,768	-	-	-	-	53,169,687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六、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44,142,099	30,219,848	2,534,941	-	-	-	171,827,006
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253,116,210	1,802,782,794	631,012,846	9,000,000	9,798,760	6,804,554	7,450,489,472

20. 递延税项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税款借项：		
年初余额	752,297,347	602,411,607
加：本年发生	406,337,164	362,979,414
减：本年转回	157,745,684	213,093,674
年末余额	1,000,888,827	752,297,347
递延税款贷项：		
年初余额	198,221,460	170,614,554
加：本年发生	36,827,113	27,606,906
减：本年转回	-	-
年末余额	235,048,573	198,221,460

递延税项发生额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11,764,367 -122,278,834

产生递延税款借项的时间性差异为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负债及开办费摊销，本年转回是因为贷款核销及开办费抵扣而转回。产生递延税款贷项的时间性差异为不同税率地区汇总纳税时亏损地区应纳税所得额抵扣盈利地区应纳税所得额产生的应在以后年度转回的亏损金额。

21. 短期存款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工业存款	3,517,753,317	3,525,280,092
集体工业存款	637,595,937	520,759,237
商业存款	3,813,720,000	3,342,812,476
集体商业存款	1,178,928,840	946,822,513
建筑及基建企业存款	3,210,711,512	2,862,009,178
私营及个体存款	3,437,361,910	2,739,070,392
三资企业存款	5,240,022,315	4,795,649,526
农业存款	383,154,425	300,585,163
部队存款	61,024,420	139,267,956
保险公司存款	86,418,935	66,837,823
短期信托存款	1,324,112	1,382,062
短期定期存款	28,150,089,916	24,006,528,530
单位通知存款	9,075,278,909	10,437,027,720
其他存款	38,588,176,242	32,798,430,283
合计	97,381,560,790	86,482,462,951

22. 存入短期保证金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证保证金	788,265,390	1,370,648,057
承兑汇票开证保证金	52,438,307,536	29,897,525,084
外汇买卖保证金	11,605,378	34,042,696
开立保函保证金	754,219,803	426,215,168
黄金买卖保证金	-	27,787
房屋按揭贷款开发商保证金	339,625,913	-
货押保证金	210,300,974	-
其他保证金	1,933,971,432	7,811,220,514
合计	56,476,296,426	39,539,679,306

23. 同业拆入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同业拆入	-	322,764,999

24. 卖出回购款项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回购证券	-	10,265,600,000
卖出回购贷款	719,553,502	1,673,650,000
卖出回购票据	450,000,000	1,958,829,991
合计	1,169,553,502	13,898,079,991

卖出回购的交易方为境内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5. 应交税金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129,201,051	112,778,7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93,231	6,105,145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3,862,874	4,023,700
企业所得税	381,599,128	304,704,069
合计	521,756,284	427,611,640

26. 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年末余额 23,441,268 元，系应付未办理领取手续的法人股股东的股息。

27.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年初余额 1,150,119,977 元，年末余额 1,002,789,975 元，无应付持本行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大额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购房款	600,000	698,917,424
应付银行本票	386,718,906	154,109,364
24 小时系统暂收过度户	138,899,540	-
同城 ATM&Post	103,723,209	448,974
代收他行票据	78,247,559	60,371,715
久悬未取款项	76,546,697	29,321,623

28. 存入长期保证金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证保证金	634,756	-
开立保函保证金	47,428,435	26,649,781
货押保证金	3,100,000	-
其他保证金	131,992,182	980,272,065
合计	183,155,373	1,006,921,846

29. 股本

(数量单位: 股)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一、尚未流通股份:			
国家拥有股份	1,717,146	-	1,717,146
募集法人股	186,639,733	-	186,639,733
外资法人股	348,103,305	-	348,103,305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536,460,184	-	536,460,184
二、已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409,361,965	-	1,409,361,965
其中: 高级管理人员股份	794,783	-713,786	80,997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	1,945,822,149

30. 资本公积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571,729,344	-	1,571,729,344

31. 盈余公积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0,088,216	35,172,746	215,260,962
法定公益金	90,044,108	17,586,373	107,630,481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270,132,324	52,759,119	322,891,443

32. 未分配利润

本年实现净利润 351,727,46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66,929,035 元（经追溯调整、见附注二、26），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1,018,656,495 元，经本行董事会 2006 年 3 月 30 日决议建议的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待股东大会批准）：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172,746 元，按净利润的 5%提取法定公益金 17,586,373 元，提取一般准备 200,000,000 元，余未分配利润 765,897,376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33.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	投资净收入	营业利润
深圳地区	3,722,689,439	3,171,576,074	996,465,119	776,234,064	330,882,310
华南地区	1,733,760,277	840,872,106	359,862,773	976,470	534,001,868
华东地区	4,403,170,719	2,466,260,652	706,434,993	12,034,582	1,242,509,656
华北东北地区	2,955,704,893	1,905,494,419	434,124,057	15,290,192	631,376,609
其他地区	341,074,681	148,133,439	99,924,665	229,481	93,246,058
离岸业务	76,200,153	33,530,349	-	19,772,668	62,442,472
小计	<u>13,232,600,162</u>	<u>8,565,867,039</u>	<u>2,596,811,607</u>	<u>824,537,457</u>	<u>2,894,458,973</u>
抵销	<u>4,716,980,128</u>	<u>4,716,980,128</u>	<u>-</u>	<u>-</u>	<u>-</u>
合计	<u><u>8,515,620,034</u></u>	<u><u>3,848,886,911</u></u>	<u><u>2,596,811,607</u></u>	<u><u>824,537,457</u></u>	<u><u>2,894,458,973</u></u>

34. 投资净收入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短期投资收益		
其中：债券投资收益	168,873,087	71,263,517
长期投资收益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成本法)	766,503	170,334
债券投资收益	<u>654,897,867</u>	<u>630,621,307</u>
合计	<u><u>824,537,457</u></u>	<u><u>702,055,158</u></u>

3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固定资产盘盈	-	306,930
出售固定资产净收益	21,072,508	3,904,788
出纳长款收入	147,865	167,741
错账收入	177,670	150,970
罚款收入	2,788,634	5,122,544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255,875	521,434
处理抵债资产收入	1,414,500	2,186,144
其他收入	5,240,604	8,599,447
合计	31,097,656	20,959,998

3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固定资产盘亏	40,913	328,664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3,368,718	1,245,372
违约赔偿金	9,466,591	99,289
支付久悬未取款项	375,041	229,538
公益性捐赠	234,313	1,228,606
处置抵债资产支出	2,356,598	4,511,379
错账损失	22,431	34,831
出纳短款损失	22,330	96,245
预计负债	48,328,799	16,805,674
其他支出	3,019,887	3,704,089
合计	67,235,621	28,283,687

37. 所得税

所得税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应交所得税	499,132,006	330,424,931
上年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478,538	-4,387,279
发生及转回的递延税项资产	-248,591,480	-149,885,740
发生及转回的递延税项负债	36,827,113	27,606,906
合计	286,889,101	203,758,818

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5 年度
汇兑净收益	133,841,714
其他营业收入	72,929,461
其他应收应付净额	564,755,993
代理证券款	8,016,842
证券差价销售收入	112,416,794
合计	891,960,804

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5 年度
营业费用（除税金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1,690,224,800
待摊费用增加	9,111,496
合计	1,699,336,296

40. 非常项目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项目	2005 年度
营业外收支现金净额	648,678,348

41. 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437,186,921	8,834,600,542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4,492,630,170	4,403,080,687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拆放同业款项	1,577,936,050	1,509,426,600
三个月到期短期投资	2,152,154,550	178,920,000
合计	18,659,907,691	14,926,027,829

42. 资产负债到期日分析（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78,799	-	-	-	-	78,799
存放央行	-	2,097,171	-	-	-	-	2,097,171
存放同业	1,380	170,210	282,062	204,291	-	-	657,943
拆放同业	2,016	-	162,794	155,743	-	-	320,553
拆放金融性公司	7,943	-	-	-	-	-	7,943
买入返售	2,417	-	749,717	40,000	-	-	792,134
贷款净值	1,032,113	25,537	4,893,970	6,252,934	1,058,533	1,723,960	14,987,047
投资净值	-	-	363,637	498,925	1,114,576	840,691	2,817,829
其他资产	152,666	-	152,814	371,111	134,981	350,651	1,162,223
资产合计	1,198,535	2,371,717	6,604,994	7,523,004	2,308,090	2,915,302	22,921,642
负债：							
央行借款	-	-	-	-	-	-	-
同业拆入	-	-	-	-	-	-	-
同业存放	-	888,626	46,040	112,257	-	-	1,046,923
卖出回购	-	-	55,924	61,031	-	-	116,955
客户存款	-	13,533,848	2,645,108	3,080,724	890,682	941	20,151,303
应解及汇出汇款	-	100,354	-	-	-	-	100,354
应付股利	-	2,344	-	-	-	-	2,344
其他负债	57,935	117,154	224,423	446,792	119,127	34,027	999,458
负债合计	57,935	14,642,326	2,971,495	3,700,804	1,009,809	34,968	22,417,337
表外头寸	-	-	-	-	-	-	-
流动性净额	1,140,600	-12,270,609	3,633,499	3,822,200	1,298,281	2,880,334	504,305

43. 资产负债币种分部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美元折	港币折	其他外币折	
币种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本外币合计
流动资产	15,352,578	60,650	182,999	521,067	16,117,294
长期资产	6,328,968	31,319	95,183	147,260	6,602,730
其他资产	213,987	1,707	2,128	-16,204	201,618
资产合计	21,895,533	93,676	280,310	652,123	22,921,642
流动负债	19,791,276	74,121	244,213	615,392	20,725,002
长期负债	1,594,266	17,189	9,913	47,462	1,668,830
其他负债	-2,792	3,417	26,184	-3,304	23,505
负债合计	21,382,750	94,727	280,310	659,550	22,417,337
资产负债净头寸	512,783	-1,051	-	-7,427	504,305

六、资产负债表外科目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应收利息	3,237,140,390	2,570,093,094
期收远期外汇	416,975,876	240,162,213
期付远期外汇	411,312,603	239,091,175
开出信用证	2,082,434,994	2,329,201,543
开出保证凭信	2,678,281,381	2,885,660,362
承兑汇票	83,953,929,355	66,963,251,636

七、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其交易

(1)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持有的本行 17.89%股份，为实质控制本行的股东。该公司住所为美国特拉华州，是以有限合伙的形式注册的投资基金，认缴资本为 USD7.24 亿元，主要业务为从事战略性投资。该公司于 2000 年 6 月 22 日成立，初始存续期限为十年。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权由 David Bonderman、James G. Coulter、William S. Price III 及 Richard C. Blum 先生拥有。

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人民币 40,000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无），是垫付的股权收购公告款（于 2006 年 3 月已收回）。

(2)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系本行全资子公司（见附注四、十一）。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人民币 515,704,656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3,477,275 元），是以前年度拨付给该公司而未收回款项。

2、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项目	贷款	存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600,000	5,248,882
本年增加	3,130,000	27,980,471
本年减少	1,017,333	23,737,505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712,667	9,491,848
利息收入（利息支出）	121,454	(44,219)

上述贷款是购房按揭贷款，年利率为 1.8%至 5.265%。

（2）其他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Richard C. Blum 先生作为为本行控股股东的最终实质控制人之一，同时对本行和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魏理仕公司”）有重大影响。根据本行和魏理仕公司签订的协议，魏理仕公司本年向本行提供了房地产物业中介服务，本行共计向该公司支付服务费用港币 2,675,153 元。

3、其他

于 2005 年 9 月 28 日，本行与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签订了《股权认购协议》，双方约定，在经有关主管部门和本行股东大会批准后，本行将向该公司发行新股，每股价格为 5.247 元人民币，该公司的总认购金额为一亿美元的等值人民币。

于 2005 年 9 月 28 日，本行与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约定，该公司或其关联方将向本行提供零售业务在风险、运营、市场营销、系统、战略和融资方面的咨询服务；在消费融资业务方面将向本行提供在产品开发、系统和营销、融资技巧、风险管理、运营和员工培训等方面的专业知识。该协议的期限为五年。

按协议规定，本行应向该公司支付咨询费用及因提供咨询服务而发生的旅行和住宿费用。咨询费按成本补偿的方法计算，并在此基础上上浮 40%，其成本与国际公司提供类似服务的普遍成本费率一致。在有关法律允许（和任何必要的监管机构和股东大会批准）的情况下，本行将以发行新股的方式按累积咨询费用的 85%加累计差旅费用的 100%向该公司支付费用，否则在协议签订日五年后以现金按累积咨询费的 100%加累计差旅费用的 100%向该公司支付费用。咨询费年度预算在 200 万美元至 400 万美元之间。

本年度本行根据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提供的咨询服务账单计提了 125 万美元的咨询费用，列入了“预提费用”。

通用电气金融国际金融公司注册于美国纽约州，公司性质为金融控股公司。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是在中国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上述两家公司均为美国通用电气公司的子公司。

除上述关联事项外，本行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共 29 笔，涉及金额人民币 18,247 万元。本行对该等诉讼计提了 5,872 万元的预计负债。

除正常的银行开出保证凭信业务外（见附注六），本行无经董事会同意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于 2004 年 9 月，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发出通知，要求本行立即归还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于 2005 年 1 月，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再次发出通知，要求本行收到通知 20 天内归还已被本行扣划的南方证券及德恒证券合计人民币 4.215 亿元的相关款项，否则将对本行立案稽查并依法进行行政处罚。本行扣划该等款项是用于归还有关公司在本行的贷款。截至本报告日，本行没有归还该等款项，南方证券及德恒证券也未向本行要求归还该等款项。本行已向中国证监会及中国银监会报告，要求妥善解决。基于独立第三方律师意见，本行并无现时义务支付该等款项。本行董事会认为无需对该事项在会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

九、租赁承诺

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签定租赁合同的约定租金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支付	252,521,980	248,372,458
2 至 5 年内支付	630,161,691	600,334,250
5 年以上支付	388,206,093	348,970,585
合计	1,270,889,764	1,197,677,293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自资产负债表日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行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补充说明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及有关方面的要求，本行董事会通过决议，对本行有关投资进行清理。本行大部分房地产投资在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房地产投资项目清理工作主要通过清理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清理进行。元盛公司已对其投资项目及子公司进行了清理工作，目前已清理或出售大部分的投资项目。无法即时转让的项目或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减值准备。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于200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7,430,408	25,284,100
应收款项	179,284,492	191,604,020
减：坏账准备	118,013,787	110,511,078
应收款项净额	61,270,705	81,092,942
存货净额	660,121	4,639,961
长期投资	12,134,828	11,688,079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5,221,681	5,221,681
长期投资净额	6,913,147	6,466,398
固定资产净值	53,208,354	54,292,203
资产总计	149,482,735	171,775,604
应付深圳发展银行	515,704,656	523,477,275
其他流动负债	15,004,173	14,889,230
负债合计	530,708,829	538,366,505
实收资本	21,010,000	21,010,000
未分配利润	-402,236,094	-387,600,901
股东权益合计	-381,226,094	-366,590,90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49,482,735	171,775,604

十二、会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行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会计报表（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及净利润差异情况如下：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度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度
项目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法定会计报表	5,043,041,955	351,727,460	4,734,314,280	294,569,669
调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9,985,844	544,603	-10,530,447	-1,126,482
可供出售的投资按公允价值调整	2,643,889	250,000	-486,991,940	22,549,506
冲销设立分支机构款	-18,669,168	4,175,000	-22,844,167	-5,325,000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18,710,626	-41,264,424	59,975,050	59,975,050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	52,733,087	11,804,274	-	-
调整汇兑损益	-	-43,002,702	-	-
上述差异对递延所得税影响	-10,308,012	2,259,090	66,980,094	-40,119,396
按国际会计准则	5,078,166,533	286,493,301	4,340,902,870	330,523,347

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而对本行法定财务报表所作出之主要调整包括下列各项：

- a 衍生工具及结构性存款以公允价值列示。
- b 可供出售的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
- c 一次性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
- d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 e 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列示。
- f 外币报表折算差列入当期损益。
- g 确认上述差异形成的递延税款。

2.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本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主营业务利润	57.40%	59.12%	58.95%	61.02%	1.49	1.44	1.49	1.44
营业利润	57.40%	59.12%	58.95%	61.02%	1.49	1.44	1.49	1.44
净利润	6.97%	6.22%	7.16%	6.42%	0.18	0.15	0.18	0.15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利润	6.64%	5.96%	6.82%	6.15%	0.17	0.14	0.17	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05 年度
扣除计提预计负债后的营业外收入、支出净额	12,190,834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3,220,181
以上调整对所得税影响	-8,385,635
合计	17,025,380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945,822,149	-	-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1,571,729,344	-	-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270,132,324	52,759,119	-	322,891,443
其中：法定公益金	90,044,108	17,586,373	-	107,630,481
一般准备	279,704,345	200,000,000	-	479,704,345
未分配利润	666,929,035	98,968,341	-	765,897,376
其中：建议分配的股利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	-2,917	-	42,999,785	-43,002,702

股东权益合计	4,734,314,280	351,727,460	42,999,785	5,043,041,955
--------	---------------	-------------	------------	---------------

4. 利润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4,238,935	122,264,286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债务重组损失	-	-
其他	-	-

5.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的重要项目及变动原因

会计报表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待摊费用	101%	房租费用增加
短期投资	-34%	资金结构调整
进出口押汇	63%	资金结构调整
贴现	130%	资金结构调整
逾期贷款	-61%	转入非应计贷款
非应计贷款	40%	谨慎转贷原则所致
在建工程	-61%	转入其他应收款
无形资产	-37%	本年摊销
抵债资产	42%	加大催收力度所致
递延税款借项	33%	时间性差异增加
同业拆入	-100%	资金结构调整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49%	业务增加所致
卖出回购证券款	-92%	业务减少所致
预提费用	48%	增加预提咨询费用
递延收益	53%	业务增加
存入长期保证金	-82%	业务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	1474110%	汇率大幅下降
证券销售差价收入	375%	业务增加
汇兑收益	45%	业务增加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35%	转贴现利息支出下降
营业外收入	48%	出售固定资产产生收益
营业外支出	138%	预计负债增加
所得税	41%	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